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上海星可高纯溶剂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星可高纯溶剂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与相关交易对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屠勇军先生等八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上海星可高纯溶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星可”或“标的公司”）87.8173%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33,370.57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星可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上海星可高纯溶剂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一）工商变更登记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南京梧聚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京梧聚”）外，其余交易对方所持标的公司股权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累计持有上海星可84.8216%股权，并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南京梧聚持有的标的公司2.9957%股权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关于南京梧聚所持股权暂无法办理过户的情况说明**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南京梧聚应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420.30万元出资额（对应持股比例2.9957%）转让给公司。公司在办理本次交易相关工商变更登记过程中获悉，南京梧聚所持上述股权已被司法冻结，目前暂无法办理股权过户登记手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登记管理规定，在股权冻结期间，相关股权不得办理变更登记，因此上述股权暂无法完成过户。

公司已就上述事项与南京梧聚进行沟通，并督促其积极采取措施依法解除股权冻结状态，尽快完成剩余股权交割及过户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并依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除南京梧聚外其他交易对方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累计持有上海星可 84.8216% 股权，已取得上海星可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南京梧聚所持 2.9957% 股权暂未完成过户，该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丧失对上海星可的控制权，亦不会对本次交易的实施结果、上海星可的经营管理及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不影响本次交易公司实现控股及纳入合并报表的目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司法冻结事项仅影响剩余 2.9957% 股权的交割进度，后续办理时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督促相关方积极解决股权冻结事项，依法推进剩余股权交割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